

## 領獎方式說明

得獎人應於**115年6月24日**前以電子郵件方式、郵寄或親送本表【含領據及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未成年人可以戶口名簿代替，並附上任一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下列同意書)】供主辦單位核對得獎人身分(逾期或資料不完整者視同放棄)，經主辦單位核對無誤後，將以下列指定方式提供獎品：

☐我將親自領取獎品(領取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119號1樓)

☐請幫我郵寄獎品，收件地址(附郵遞區號)：\_\_\_\_\_

備註：本表掃描檔請以電子郵件寄送至「[cuemoya@kcg.gov.tw](mailto:cuemoya@kcg.gov.tw)」或將紙本郵寄/親送至「806029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119號1樓」註明「火災預防科莊小姐」收。

### 高雄市稅捐稽徵處×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#### 115年度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「極限輸送!租稅×消防出任務!!」網路教育活動 領獎收據

茲領取高雄市稅捐稽徵處及高雄市政府消防局聯合舉辦之115年度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「極限輸送!租稅×消防出任務!!」網路教育活動獎項：(請填入中獎獎項)。

得獎人姓名：

法定代理人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(日)：
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處 | 身分證影本反面黏貼處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
###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知悉並同意未滿18歲之子女(或被監護人) (民國 年 月 日出生、身分證字號 )，參加高雄市稅捐稽徵處及高雄市政府消防局聯合舉辦之115年度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「極限輸送!租稅×消防出任務!!」網路教育活動，遵守相關權利義務之規定，並有權簽署該活動之相關文件(含領獎收據及個人資料使用同意)。

特此證明。

此致 高雄市稅捐稽徵處及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法定代理人(簽章)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【個資聲明】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本活動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視為得獎者瞭解及同意主辦單位針對115年度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「極限輸送!租稅×消防出任務!!」網路教育活動之需求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該個人基本資料僅作為本次活動使用，絕不作其他用途。